

性別平等與媒體素養 之網路安全(霸凌)暨 防制假訊息

嘉南藥理大學社工系助理教授

江承曉



★ 演講者：江承曉

★ 學歷：台灣師範大學衛生教育所碩士

★ 經歷：嘉南藥理大學社工系助理教授

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師資人才庫講師

教育部校園性侵害與性騷擾事件調查

人才庫專家委員

台南市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

教育部與衛生署國民健康局健康促進

學校中央輔導團輔導委員

教育部國中小非專教師健康教育專業

教學能力提升計畫中央輔導委員

嘉南藥理大學學輔中心主任(2001-2014)

★ 訓練執照：諮商心理師，諮商督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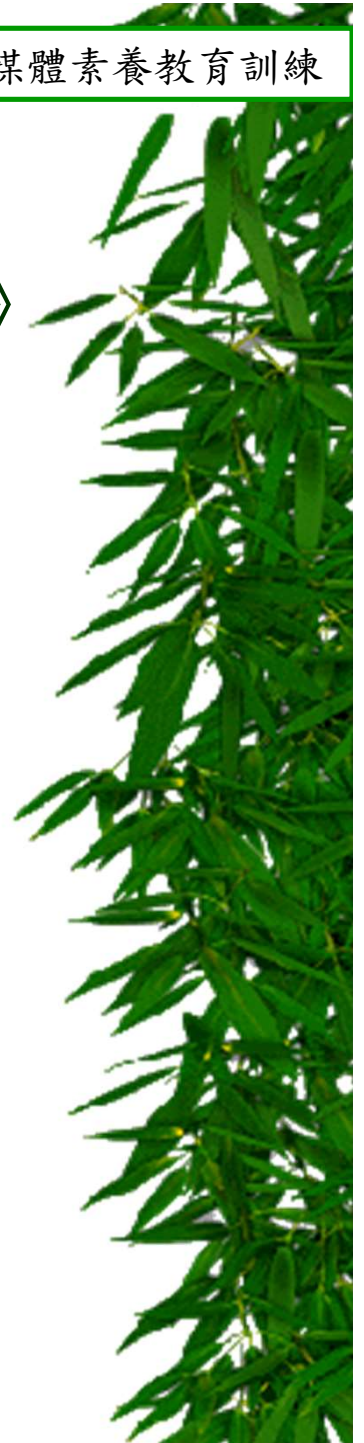
性教育師，催眠治療師



CEDAW的精神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 CEDAW公約的主要精神：
 1. 讓女性享有完整人權
 2. 清楚界定歧視女性及性別的定義
 3. 政府要承擔消除歧視的責任
 4. 鼓勵民間團體參與監督



CEDAW三核心概念

一、禁止歧視原則：

- *有意的歧視與無意的歧視
- *法律上(de jure)之歧視與實際上(de facto)之歧視
- *政府行為和私人行為(非政府組織、機構、個人、企業等)

(摘錄自郭玲惠教授、官曉薇教授簡報)



CEDAW三核心概念

二、實質平等

- ★ 男女平等易流於形式平等或保護主義平等，應加以辨識。必要時需運用矯正式平等以達成實質平等。
- ★ 從「形式平等」到「實質平等」

(摘錄自郭玲惠教授、官曉薇教授報)



CEDAW三核心概念

三、國家義務

尊重義務



法規或政策必須確沒有直接或間接歧視。

保護義務



法律要防止違法行為、提供救濟。

實現義務



創造有利環境，以積極的政策和有效之方案實現婦女權利，改善婦女的狀況。

促進義務



宣傳和提倡CEDAW之原則。

(摘錄自郭玲惠教授、官曉薇教授簡報)

CEDAW公約-消除性別的歧視

- * CEDAW第1條：在本公約中，「對婦女的歧視」一詞指基於性別而作的任何區別、排斥或限制，其影響或其目的均足以妨礙或否認婦女不論已婚未婚在男女平等的基礎上認識、享有或行使在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公民或任何其他方面的人權和基本自由。
- * 《CEDAW公約》婦女不應因生育而受到歧視，因為養育子女是男女和整個社會的共同責任，認識到為了實現男女完全平等需要同時改變男子和婦女在社會上和家庭中的傳統任務。

性別平等教育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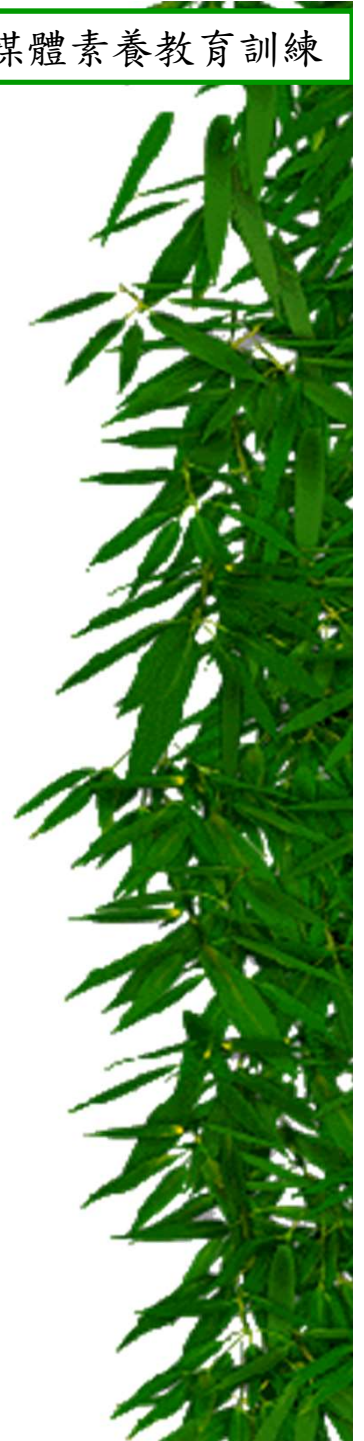
- ★ 「性別平等教育」係指以教育方式消除性別歧視，促進性別地位的實質平等。
- ★ 性別平等教育，除了一般學生需要認識及學習外，對於身心障礙學生/幼小的兒童而言更顯得格外重要，對於「性別」和「性」的認識不足，很容易成為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的受害者。



性別核心概念-實質平等

- * 性別平等易流於形式平等或保護主義平等，應加以辨識。必要時需運用矯正式平等以達成實質平等。

男孩/女孩/多元性別者都一樣



直接歧視相關規定

交叉歧視

* CEDAW第28號一般性建議：

➤ 交叉性是理解第二條所載締約國一般義務範圍的根本概念。以性和性別為由對婦女的歧視與影響婦女的一些其他因素息息相關，如種族、族裔、宗教或信仰、健康狀況、年齡、階級、種姓、性取向和性別認同等。(28/18)

➤ …締約國有義務採取步驟，修改、廢除構成對婦女歧視的現行法律、規章、習俗和慣例。特定族群的婦女，包括被剝奪自由、難民、尋求庇護者和遷徙婦女、無國籍婦女、同性戀婦女、身心障礙婦女、人口販運的女性受害者、喪偶和高齡婦女等，尤其易受到民法和刑法、規章和習慣法和慣例的歧視…。(28/31)

* 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公約第20號一般性意見：

一些個人或團體面臨著基於一種以上禁止理由的歧視，例如，屬於一種族裔或宗教少數團體的婦女。這種集於一身的多種歧視對個人有獨特的具體影響，需要給予特別注意和救濟。

「交叉歧視」，多重性別歧視

★ 弱勢性別(女性/多元性別)

+

老年/兒少

+

身心障礙

+

單親/孤苦無依



性別平等與媒體素養

四百龍銀

- ★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C4_uJmH9hmc
- ★ 張宇阿嬤的故事(多重性別歧視的悲劇)
- ★ 性別不平等重男輕女的時代，為了大哥要娶媳婦，沒錢的媽媽，收了四百龍銀，讓6歲的她離開家，漂洋過海來台灣，25歲生了第5個女兒，守寡的婆婆說一香火不能斷，剛出生的女兒又送人了…



台灣女孩日— 展現多元潛力和面貌 珍視女孩價值

- ★ 行政院在2013年7月正式頒布10月11日訂為「台灣女孩日」，促使全民關心女孩權益議題，以及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提升女孩權益行動方案」，推廣台灣「國定紀念日-台灣女孩日」。
- ★ 「台灣女孩日」四大面向：
 1. 身心維護、
 2. 教育及人力投資、
 3. 人身安全保障、
 4. 媒體傳統禮俗



106年CEDAW暨性別平等 宣導影片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qytdb7prC1M>

案例討論—

你有看見多少不平等的/傳統的/男尊女卑觀念的/因男主外女主內的刻板印像產生的偏見習俗呢?



性別平等與媒體素養

CEDAW暨性別平等

宣導影片-如魚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g_LtZeSNknk&t=179s

案例討論—

在工作、家庭間疲於奔命，還要背負身為長媳壓力，面對婆婆的〈**作家事，生男孫，照顧生病公公**〉壓力的小芬，發現丈夫外遇，**想要如魚般自由**的小芬，該何去何從？小芬的父母是否支持小芬的決定呢？



家事性別角色刻板印象

- ★ 婆婆覺得做家事是查某人的歹誌。
- ★ 我白天上班，晚上還要回家輪「第二班」
- ★ 傳統「男主外，女主內」早就落伍了！現在是「男主外，女主四面八方」，在雙薪家庭已成常態的現在，女性不僅兼顧職場、育兒、家庭，更負擔照顧者的角色
- ★ 根據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統計顯示，台灣家庭照顧者已經高達90萬人，其中有七成是女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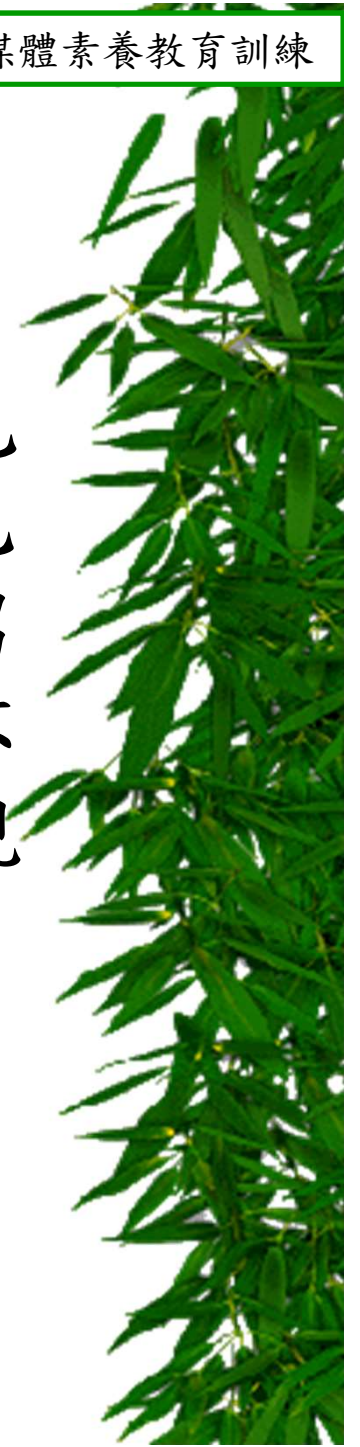
不只是婆婆媽媽的事

- ★ 當女性被期待成為「好妻子」與「好媳婦」的角色，這樣的家務勞動，往往讓女性陷入更大的困境當中，女性全年無休的「母愛無價」，洗衣服、接送小孩、煮飯燒菜、照顧家庭，被要求著無限上綱的情感勞動與家務勞動。
- ★ 如何讓另一半及其家庭看見女性被加諸的各種期待與角色？
- ★ 女性如何長出自我意識，與另一半協商？如何讓另一半成為妳生命的平等協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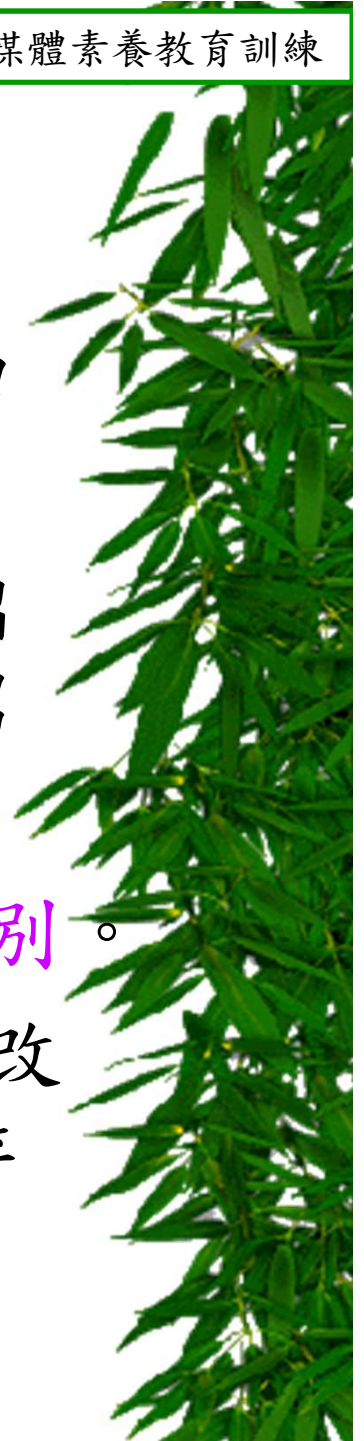
給予不同性別者擁有 更多選擇的自由

- ★ 透過打破傳統社會中，男女刻板角色的想像，男性可以請育嬰假陪伴自己的小孩成長。女性亦可以從事傳統男性的工作，使女性就業機會增加，不同性別者因此可以在生活的樣態與規劃上有更大的選擇空間。
- ★ 家事/工作/職業的選擇，不再依賴”性別“來選擇，而是以”興趣和能力“來選擇。



性別平等是什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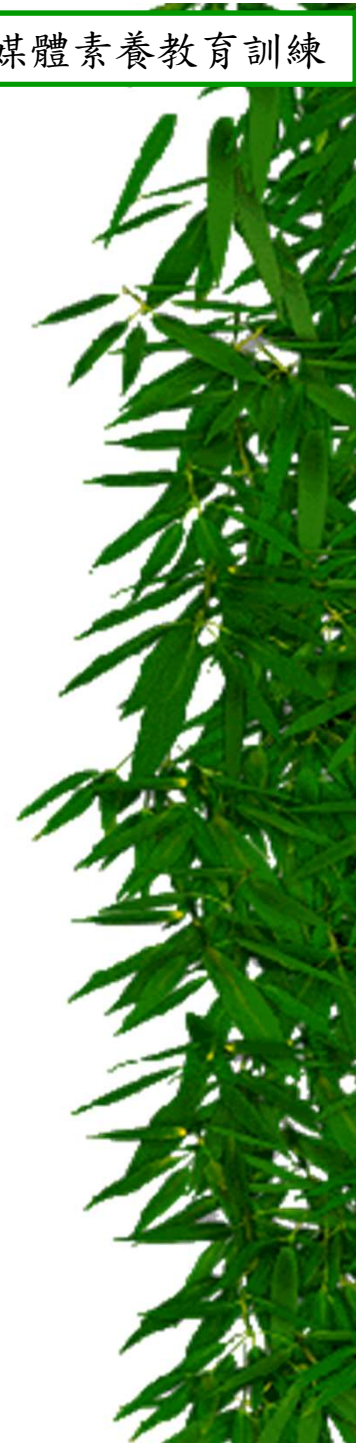
- ★ 性別平等是一種價值，而不是特定人口的福利，性別平等不等於婦女福利。
- ★ 性別平等從給予婦女更多權益的觀點出發，事實上，也去修正傳統社會給予男性性別角色的期待與壓力。
- ★ 除了男性女性，還有第三性別/多元性別。
- ★ 不同性別者/多元性別都應該可以成為改變的行動者與受益者，重新打造一個符合性別人權/正義的社會。



性別平等與網路安全(霸凌)

愛不到，我要毀了你/妳

- * 過度追求
- * 跟蹤騷擾
- * 求愛不成
- * 恐怖情人
- * 約會強暴
- * 分手暴力
- * 情感領域的性暴力，使用網路與訊息，使對方心生恐懼



數位性與性別暴力

- ★ 性騷擾防治法第 12 條
- ★ 廣告物、出版品、廣播、電視、電子訊號、電腦網路或其他媒體，不得報導或記載被害人之姓名或其他足資識別被害人身分之資訊。但經有行為能力之被害人同意或犯罪偵查機關依法認為有必要者，不在此限。
- ★ 偷拍，強拍，製作影像影片，網際網路或手機簡訊散播性與性別有關之資訊等
- ★ 偽造(例如變臉技術後製之色情影片)，網路很多假消息，要注意防範



結論

性別平等與媒體素養之
網路安全(霸凌)暨防制假訊息
使得兩性/多元性別的權益
均獲得平等保障
是特殊但重要議題

謝謝聆聽

